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九百八十二

理藩院

邊務 驛站

驛站○內蒙古驛凡五道喜峯口一道除喜峯口寬城內地所設二站外設蒙古站十六曰和齊臺品郭勒曰喀斯瑚曰托和圖曰伯爾克曰黃華圖曰錫喇諾爾曰庫呼車曰三音哈格曰錫喇郭勒曰奎素布托曰博羅阿布齊曰諾木齊曰哈沙圖曰哈拉塔克洛素特曰珠特曰哈達罕達喀喇沁右翼旗中旗左翼旗土默特右

翼旗左翼旗喀爾喀左翼旗教漢旗奈曼旗札
魯特左翼旗右翼旗科爾沁左翼後旗左翼中
旗左翼前旗右翼中旗郭爾羅斯後旗前旗科
爾沁右翼前旗右翼後旗札賚特旗杜爾伯特
旗凡二十旗古北口一道除古北口至坡賴邨
內地所設六站外設蒙古站十曰默爾溝曰錫
爾哈曰阿木溝曰卓索曰徹圖巴曰賴三呼都
克曰錫喇木倫曰噶察克曰海拉察克曰阿魯
噶穆爾達翁牛特右翼旗左翼旗札魯特左翼
旗右翼旗巴林右翼旗左翼旗阿魯科爾沁旗

烏珠穆沁右翼旗左翼旗凡九旗獨石口一道除獨石口內地所設一站外設蒙古站其第一站奎屯布拉克在察哈爾境內入內蒙古境者五站曰額楞曰額墨根曰卓索圖曰錫林郭勒曰瑚魯圖達克什克騰旗阿巴噶右翼旗左翼旗阿巴哈納爾右翼旗左翼旗浩齊特右翼旗左翼旗凡七旗張家口一道除張家口內地所設一站外設蒙古站是為阿爾泰軍臺其第一站察漢托羅蓋以及第九站沁岱皆在察哈爾境內至第十九站奇拉伊木呼爾以下已接喀

爾喀境內。在內蒙古境者九站。曰烏蘭哈達。曰
奔巴圖。曰錫喇哈達。曰布魯圖。曰烏蘭呼都克。
曰察漢呼都克。曰錫喇木倫。曰鄂蘭呼都克。曰
吉斯洪。夥爾達。四子部落旗。蘇尼特右翼旗。左
翼旗。喀爾喀右翼旗。茂明安旗。凡五旗。殺虎口
一。道。除殺虎口內地所設一站外。設蒙古站十
一。北路四站。曰八十家站。曰二十家站。曰薩喇
齊。曰歸化城。皆在土默特境。其烏喇特三旗。即
由歸化城達之。西路七站。曰杜爾格。曰東素海。
曰吉格素特。曰巴彥布拉克。曰阿魯烏爾圖。曰

巴爾素海。曰察漢札達蓋達鄂爾多斯左翼前旗。左翼後旗。左翼中旗。右翼後旗。右翼前旗。右翼前末旗。右翼中旗。凡七旗。外蒙古北路驛站。皆由阿爾泰軍臺達之。自出內札薩克四子部落境起。由第十九站奇拉伊木呼爾至賽爾烏蘇凡六站。由賽爾烏蘇至哈拉尼敦凡二十一站。由哈拉尼敦至烏里雅蘇台凡二十站。由烏里雅蘇台至科布多凡十四站。是為阿爾泰軍臺。由賽爾烏蘇至庫倫凡十四站。由庫倫至恰克圖凡十二站。以備巡查卡倫並達俄羅斯互

市由烏里雅蘇台至近吉里克卡倫凡九站。由科布多至索果克卡倫凡八站。以備巡查卡倫。皆以喀爾喀官兵供役。由科布多至古城所屬之撥吉卡倫凡八站。達於西路。以札哈沁官兵供役。喀爾喀杜爾伯特舊土爾扈特和碩特及烏梁海札哈沁等處游牧。均由此分達。阿拉善額魯特額濟納土爾扈特亦出張家口邊外。達其游牧。西路青海各部由西甯出口。珠勒都斯舊土爾扈特和碩特由喀喇沙爾濟爾哈朗精河舊土爾扈特由庫爾哈喇烏蘇霍博克薩里

舊土爾扈特由塔爾巴哈台以達其游牧其派
往管理驛站之本院司員筆帖式張家口司員
一人筆帖式一人隨關防筆帖式一人殺虎口
司員一人筆帖式一人喜峯口司員一人筆帖
式一人古北口司員一人筆帖式一人獨石口
司員一人筆帖式一人賽爾烏蘇司員一人筆
帖式一人皆三年更代○順治十三年題准遣
祭蒙古使臣如程途本近或時值夏秋皆令自
備鞏馬如程途遙遠及時值冬春許乘驛馬一
品官給馬十五匹二品十二匹三品七匹四品

六匹。筆帖式四匹。領催二匹。兵丁一匹。○又題
准。達賴喇嘛來使暨子爵給驛馬十三匹。車七
輛。男爵給驛馬十四匹。車四輛。郎中員外郎給馬
五匹。車二輛。筆帖式給馬三匹。車一輛。護軍領
催各給馬三匹。每二人給車一輛。○又題。准。本
院官員領催等。於十月至三月。差往蒙古地方。
自備馬匹者。給口糧草料。往張家口遞送喀爾
喀額魯特及喜峯口獨石口古北口等處差遣。
給口糧馬草。四月至九月止。給口糧。不給馬草。
○康熙三年題。准。遣往會盟大臣。隨行郎中員

外郎共六人。主事一人。筆帖式二人。領催六人。帶帳房米糧。在野外安營。駐宿。尚書侍郎等各帶本職執事。尚書給馬二十四匹。駝七。侍郎給馬十八匹。駝六。郎中給馬八匹。駝二。員外郎主事各給馬七匹。駝一。八品九品筆帖式給馬六匹。未入流筆帖式五匹。領催三匹。兵丁一匹。又題准。凡差遣筆帖式。不准給信牌。如衙門官員乏人。止遣筆帖式者。題請給予。○九年題准。凡奉

旨特遣及本院差往送

詔。或往各旗徧傳緊要事務。巡察邊卡等事。自內地
馳驛外。仍給信牌。許乘邊外驛馬。如所經之旗
地方遙遠。亦給信牌。乘邊外驛馬。餘惟遣往札
賚特。杜爾伯特。郭爾羅斯。錫伯。索倫。達呼爾。甯
古塔。瓜爾察等處者。給本院印文。照內地所乘
驛馬之數。乘邊外驛馬。其遣往科爾沁。烏珠穆
沁。浩齊特。烏喇特。鄂爾多斯等處者。冬春給院
文。乘邊外驛馬。夏秋自備馬匹。遣往喀喇沁。土
默特。敖漢。翁牛特。奈曼。巴林。札魯特。克什克騰
蘇尼特。阿魯科爾沁。喀爾喀左右翼。阿巴噶。阿

巴哈那爾四子部落茂明安歸化城

盛京錫勒圖庫倫等處者概令自備馬匹。十七年題准凡往會盟處自備馬匹者仍各給信牌印文以備急事驅馳。二十八年題准殺虎口距歸化城二百餘里驛站勞苦原設呼齊特口之四十戶驛站與鑲藍旗甚近殊屬無用嗣後改移於歸化城中間酌量安設。三十年覆准蒙古驛站差務繁多除奉

欽差緊要事件外凡封王致祭審理事務點驗馬羣一應尋常事件均彙集一年兩次於四九月間

差往均令由山海關出奉天法庫邊門。不許概
乘過冬馬宰殺孳生羊。如有浮斂勒索。令該札
薩克舉報到院。官員筆帖式革職。領催拏送刑
部。如筆帖式領催等私行騷擾。官員察舉者免
議。失察一併議處。若冒稱公差勒索馬匹財帛
者。交刑部從重治罪。○又覆准蒙古部落照本
院所發印文。供應差馬餽羊。不許規避。如不供
應差馬者。罰牲畜三九。不供應餽羊者。罰牛一
頭。其歸順之喀爾喀有雜處四十九旗地方者。
相其居處與何處相近。亦照該旗定例應付。違

者照前例罰之。如奉差人員勒索擾害亦令報院。三十一年議准各札薩克一應公務皆准馳驛私事毋得擅用。又議准喜峯口等五路差使較黑龍江尤繁應給各驛買補供應羊價銀五十兩。又

諭蒙古各旗按地方形勢如用部帑設立驛站中間相去百里察貧人給予役食應差俟年例朝覲王等來時議奏欽此遵

旨議准各蒙古地方皆應安設驛站以便公務除土默特奈曼喀爾喀左翼科爾沁二郡王等六旗由

山海關邊外行走。郭爾羅斯杜爾伯特等三旗。在黑龍江大路。此九旗毋庸安設驛站外。自喜峯口至札賚特十九旗為一路。計程千六百餘里。現有管城二驛。除此二百里。應安設十四驛。自古北口至烏珠穆沁七旗為一路。計程九百餘里。有鞏子邨江鄉十八里臺諸驛。除此三百里。應安設六驛。自獨石口至浩齊特七旗為一路。計程六百餘里。應安設六驛。自張家口至四子部落五旗為一路。計程五百餘里。應安設五驛。又自張家口至歸化城六旗。計程六百餘里。

應安設六驛仍為張家口一路。自殺虎口至烏喇特三旗為一路。計程九百餘里。現有二驛。除此二百里應安設七驛。又自歸化城至鄂爾多斯七旗。計程八百餘里。應安設八驛。仍為殺虎口一路。各路驛站均於水泉形勢之處安設。又議准喜峯口古北口獨石口張家口殺虎口等五路。每路設管驛蒙古員外郎一人。令各掌關防。與在京員外郎一例較俸升轉。每路設筆帖式二人。八年期滿更代。照常給予俸祿。每驛設領催一人。凡管驛各官。若有侵欺怠玩以及

驛馬損傷者。題叅治罪。○又議准喜峯口一路。除舊有二驛外。置驛丁六百名。古北口一路。除舊有三驛外。置驛丁三百名。獨石口一路。置驛丁四百五十名。張家口兩路併為一路。共置驛丁五百五十名。殺虎口兩路併為一路。共置驛丁七百五十名。均於各路窮戶內擇其強健者。選補。每丁各給乳牛五頭。羊三十隻。以資養贍。○又議准喜峯口等五路。每驛置驛馬五十四。每馬各給價銀五兩。每驛給馬價銀二百五十兩。蒙古地方水草滋盛。不必再給草料。每年惟

給予倒斃馬價銀一百二十五兩。視原額以一半為度。仍將買補數目造冊報院。○三十二年覆准。蒙古驛站向未設車。恐誤公事。應於喜峯口一路設五車。古北等口四路各設二車。其駕車馬於額設驛馬內選用。車價照兵部買車例給發。○又覆准。喜峯口等五路驛站設立驛車。惟進貢及要差方許應付。其餘毋得濫給。○又覆准。喜峯口、獨石口、張家口、殺虎口驛站前因未設專管之人。暫令關口守備把總等管理。今每路各設專官。凡蒙古往來事件。應專委辦理。

以歸畫一。惟古北口一路更屬緊要。已特設管
站同知一人。嗣後站務著該管員外郎與同知
會同辦理。○三十五年定驛丁為盜。除照例治
罪外。管驛官罰牲畜一九。驍騎校罰一五。領催
鞭八十。○三十六年獲准驛站苦累蒙古。嗣後
特旨奉差。仍准馳驛外。各項事務。停其馳驛。將內八
旗各佐領下餵養馬匹。仍照兵部所定驛馬之
數給予。並量地遠近。給予月糧。今依蒙古定價
買羊食用。所差蒙古地方多無房舍。止宿帳房。
恐其游牧遷移。奉差人不知所在。每宿處令蒙

古人等即將站道相連之處明白指示其所乘馬匹差還之日按數交還如有倒斃遺失著落賠償。三十八年覆准蒙古各驛所定公用羊百隻給價銀五十兩。應裁減四十隻以六十隻為額。每羊增價銀二錢以七錢為度。每驛各給羊價銀四十二兩。該管官將各驛用過羊數造冊報院。餘銀仍歸次年之用。又覆准蒙古驛遞差事漸少。定例倒斃馬二十五匹給價一百二十五兩。嗣後裁減六匹以十九匹為度。原定馬價五兩。加給一兩五錢。以六兩五錢計算各

驛每年定例倒斃馬十九匹。各給銀一百二十
三兩五錢。照例買補。造冊報院。○四十四年覆
准。蒙古等每有公務。皆於佐領下分撥供給。原
非奏定之例。屬下人甚為苦累。理合禁止。嗣後
各札薩克等。將各旗所有罪罰牲畜。存儲於該
札薩克等。毋令倒斃。豫備公務支用。○五十八
年。裁張家口滿洲筆帖式二人。設蒙古筆帖式
一人。專司臺站文移案件。○五十九年題准。喀
爾喀地方驛站。數年軍務往來。甚多擾累。嗣後
差遣大臣官員。及坐臺官員。並部院官員筆帖

式領催等。行文該將軍。均用營中軍需。照品級
給予行糧。其索取喀爾喀食用之例。永著停止。
○六十年題准。自屯兵以來。驛站勞苦。恐蒙古
力不能勝。貽誤事機。嗣後駐紮大臣。一人總統
驛站。○又題准。蒙古驛站。自屯兵以來。傳報公
務。押送軍餉。火藥。錢糧。器械。農具等項。及押解
發遣人犯。護送投順人等。接連馳驛。甚屬勞頓。
此次駐紮大臣。總統驛站。令其督率管驛各官。
按驛巡察。如有缺少馬匹。損傷牲畜。將管站官
所領倒斃馬價銀。交與札薩克。速為買補。再支

庫銀萬兩付駐紮之大臣齋往如額數仍缺即
動此項銀買補足額務令驛站整齊毋致疲敝
○又題准從前種地農具送至屯兵地方均交
山西巡撫由歸化城雇覓駝車傳送嗣後凡解
送各項自京馳驛運至口外仍交山西巡撫動
用大同府庫銀雇覓車馬運至屯兵之處○癸
正元年

諭理藩院人員來往蒙古地方有不肖之徒肆行無禮
勒索陵虐者夫蒙古之與中國不但伊札薩克玉即
台吉亦係賓客豈可令卑末領催肆行陵虐爾衙門

嚴行申禁。○四年議准驛站員外郎所管皆蒙古人。從前皆由各部院司員內選除嗣後由本院選賢能司官補授。○五年議准殺虎口獨石口兩路筆帖式亦照張家口之例各專設蒙古筆帖式一人。○六年議准自張家口至歸化城前因噶爾丹之役設立蒐吉昭化塔拉布拉克穆海圖和林格爾等五站今俱裁汰一切文移交軍臺遞送。○又議准裁汰蒐吉昭化塔拉布拉克穆海圖和林格爾等五處驛站其驛丁五十名仍令各該札薩克收回。○又議准軍臺驛站馬

匹倒斃原定四分應裁減二分作為二分倒斃
原定駝一匹給價銀三十兩亦應減半定價銀
十五兩。又議准自頭站察罕托羅海至十站
昭哈諾爾圖所有從前支給五十匹馬之空草
錢糧應移咨直隸總督裁扣。又議准裁汰菟
吉昭化塔拉布拉克穆海圖和林格爾等五處
驛站所有馬匹應歸入軍臺驛站於倒斃馬價
內扣抵廩給羊隻應一併歸於軍臺。又議准
喜峯口內站驛馬六十四匹殺虎口內站驛馬四
十匹獨石口內站驛馬四十九匹古北口內站

驛馬二十五匹。獨張家口邊內內站驛馬數至百匹。應裁減四十匹。並將馬夫裁去。此項裁減馬匹。歸於倒斃馬價內扣抵。○七年議准。殺虎口獨石口古北口喜峯口等邊驛站馬匹四分倒斃之例。應照軍臺馬匹一例。減去二分。若遇雪霰過多之年。倒斃較甚者。管驛官據實報院。再為辦理。○是年裁古北口驛站筆帖式一人。○八年

諭前往冊封蒙古王福晉郡主之官員。每路六人。未免太多。或讀講學士。或侍讀侍講。點出三人。司員三人。

筆帖式三人著分為三路前往。皆賞給盤費銀。路用馬匹如何辦給之處。大學士等會同理藩院議奏。欽此。遵。

旨議准。往封蒙古王福晉郡主之地方。將內札薩克及卡外喀爾喀和托輝特額魯特等部落。分為三路。仍照舊例酌量給予驛馬。每路各委部院司官二人。筆帖式一人。每人日給盤費銀各一錢三分。永為例。九年覆准。現值軍興。阿爾泰路軍臺驛遞甚繁。每年二分倒斃。實屬不敷。應復四分之例。駝價亦照舊例。每駝給價銀三十兩。

俟事簡價平之時再行覈減。十年議准歸化城及殺虎口等四處地方為來往通衢現值軍興應將八十家二十家薩喇齊歸化城四站並殺虎口獨石口古北口喜峯口等四路驛站仍照從前四分倒斃之例支給錢糧。十二年議定張家口等五邊管驛站官員缺於雍正四年改從本院司官內簡選遣往若將賢能之人選委則本院辦事緊要差務人不敷用若將尋常之人委往又與驛站無益嗣後將五路管驛站司官均定為三年一換再張家口古北口殺虎

口獨石口四驛。各委筆帖式一人。至喜峯口筆帖式二人。亦裁去一人。以歸畫一。此項委往之筆帖式。亦定為三年更代。儻司官筆帖式同屆應換之期。俟新任司官任事一年後。再將筆帖式更代。○十三年定嗣後

特旨差遣者。照例馳驛。循例奉差遣出大臣侍衛官員。在千里之內者。照常乘官馬。千里之外者。乘驛馬。按喀爾喀各部落及科爾沁六旗。郭爾羅斯二旗。札賚特杜爾伯特。奈曼。敖漢。土默特。貝勒等五旗。巴林二旗。烏珠穆沁二旗。札魯特二

旗阿魯科爾沁一旗。浩齊特一旗。阿巴噶二旗。
阿巴哈納爾二旗。蘇尼特二旗。喀爾喀右翼一
旗。茂明安一旗。烏喇特三旗。鄂爾多斯七旗。歸
化城二旗。均離京千里之外。喀喇沁三旗。土默
特貝子一旗。翁牛特二旗。四子部落。克什克騰
喀爾喀左翼各一旗。均離京千里之內。○乾隆
元年議准。軍臺驛站倒斃馬駝。於六月起減去
一分。作為三分給價。其殺虎口。獨石口。古北口
喜峯口等四路蒙古驛站。亦裁減一分。○十四
年

諭木蘭圍場邊口設有蒙古驛站。穿行圍場之地。不無驚擾。比等驛站。原為遞送院文。至各札薩克而設。無甚緊要事件。若移設圍場之外。不過繞道一二日。應於圍場外何處設立。察明議奏。欽此。遵

旨。議准。五十家驛站。移於圍場界外梅兒嶺東溝安設。此內有伊等原種地畝。即指定地方。照數撥給。毋許容留民人。令伊等自行耕種。○十九年。議准。近來駝價已平。阿爾泰路軍臺。原領倒斃駝價三十兩。減去十兩。○二十一年。奏准。阿爾泰路軍臺驛站。所設馳送公務之駝。內兼有牝牡。

又可每年孳生。如與馬匹一例給予三分倒斃價銀。似屬過多。酌量減去。定為二分。○又

諭。聞得口外馳驛人員。至驛所例給羊一。否則折給羊價銀七錢。口外驛站。皆係蒙古曠野之地。非內地可比。凡馳驛人員。理宜給羊。不得折給羊價。著交與該總管。嗣後口外馳驛人員。驛所例給羊者。仍給以羊。將折羊價永行禁止。著為例。○嘉慶六年奏定。科布多。迪南。接連古城八站。三卡倫。每站各添蒙古兵五名。馬十匹。駝十隻。將原派之喀爾喀兵丁全行撤回。所有兵缺。均以札哈沁人頂補。照例

給予鹽菜口糧。各站兵丁十名內。揀委章京一人。仍聽札哈沁總管約束。○八年奏准。每年來京之土爾扈特。杜爾伯特。和碩特。札哈沁。青海王。公。台吉等。回游牧時。具奏俱令馳驛前往。○十六年奏准。阿爾泰軍站。承應備辦烏拉之官員人役牲畜等。由喀爾喀四部落。公同備辦三年。由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之徒衆備辦三年。輪流辦理。○二十二年定。官員奉差馳驛出口。應用烏拉者。報院辦給烏拉票。其馬匹照兵部勘合內數目。填寫發給。○又定。奉差出口馳驛。

從役人等乘用馬匹數目。照兵部例給予。○又定。熱河都統協領等帖式。查看喜峯口一帶驛站。照出差例給予馬匹。不支廩羊。○又定。蒙古王公喇嘛等奉差內地馳驛。不得擅用重包。違者照兵部例查議。○二十三年定。駐紮口外將軍大臣。除摺奏公務。照例乘用驛站夫馬。如有私用者。照兵部例議處。○又定。差遣人員。枉道騷擾驛站者。職官降二級調用。無職人等鞭一百。首先濫應驛站官員。降一級調用。○又定。駐紮口外將軍大臣。差員齎遞奏章。不得擅行越

站行走。違者照兵部例治罪。○二十四年定。伊犁所屬之土爾扈特等由馳驛至熱河者。出哨回游牧處所時。仍許馳驛前往。○二十五年定。頒行內外札薩克及科布多伊犁烏魯木齊喀什噶爾葉爾羌阿克蘇等處

詔旨。均由驛遞送。○道光七年奏准。塔爾巴哈台之什德哩牧廠添設備差馬一百匹。按照從前例。斃六釐數目。改為三分報銷。○又奏准。克復回疆四城後。烏魯木齊迤西至伊犁一路軍臺。差務較簡。撤洛克倫臺至托霍木圖十六臺。增設

馬八十匹。兵四十八名。八年奏准阿克蘇境內移設軍臺二處。葉爾羌境內移設軍臺四處。裁撤軍臺二處。又烏什所轄察拉克軍臺。將臺西五里哈拉克齊地方之隙地移建。○九年奏准阿克蘇所屬札木臺添牛五隻。阿爾巴特臺添牛十隻。亮噶爾臺添牛十隻。圖巴喇特臺添馬十二匹。瑚斯圖托海臺添馬十匹。塔木哈塔什臺添馬八匹。噶克察哈爾海臺添牛十隻。○又奏准黑色熱巴特地方添設軍臺。於葉爾羌東路節省兩臺內撥馬十五匹。回子十戶。牛

二隻車三輛。接遞文報。運送餉布。○十年奏准。阿克蘇所屬噶克察哈爾海及伊犁所屬沙圖阿滿二臺。中間恩東格爾布瑚圖地方。添設一臺。管理臺站筆帖式。即令管理伊犁巴圖蒙克。至沙圖阿滿七臺筆帖式。四員兼管。所需馬十五匹。牛十四隻。仍由官廠支用。○又奏定。內外札薩克。遇有應投蒙古公文。毋庸遣人來京。均就近在該將軍都統大臣衙門投遞。接收後由驛徑達兵部。移院辦理。○十一年奏准。草路戈壁站大和闡境內。安設軍臺十二處。阿克蘇境

內亦安設軍臺。每臺設馬二十匹。伊斯瑪依爾
加添馬二十四匹。和闐西路軍臺七處。每臺酌添
馬十五匹。○又奏准阿克蘇齊蘭臺與葉爾羌
雅哈庫圖克臺接壤程站較長。於適中之沙井
子地方分設腰臺一處。即令齊蘭臺筆帖式兼
管。色瓦特地方分設腰臺一處。即令雅哈庫圖
克臺筆帖式兼管。各派外委一名。字識一名。兵
丁五名。官馬十五匹。官牛十隻。回子二十戶。回
子馬二十四匹。○又議准內外札薩克公文除緊
要者交驛馳遞。尋常者交鋪司遞送外。其有事

涉尋常。卻難稽延時日者。即遇摺報之便。順附帶京。庫倫烏里雅蘇台未設鋪司。亦照此辦理。○十九年定。察哈爾軍站二十四臺。管站部員。聞年巡查一次。該都統等於隔年查旗之便。隨在抽查。部員查臺年分。不得與都統等查旗併為一年。○又定。驛站馬匹。不得缺額。疲瘦違者。查叅。奉差人員。藉端需索。及縱容家人騷擾者。驛站官吏。分析揭報叅處。○二十一年定。管旗王公台吉等因公住宿。准食廩羊。不准支食牛隻。不管旗者。非奉差。並不得擅食廩羊。○又定。

凡札薩克因公遣人出差領有烏拉票者。所過旗分驗票供應。如有票而不供駝馬者。罰二九牲畜不供應廩羊者。罰五牲畜。若令牧羣徒避者。罰三九牲畜。二十三年定喀爾喀四部落王公台吉官員兵丁因公行走。除騎用本身烏拉外。准於本旗支用。如不敷。即於經過各旗酌量支用。其私事止准於本旗屬下攢湊支用。其屬下人等。如給有達爾汗白紙票者。亦准於本部落旗下支用。至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之徒衆。給有達爾汗票者。止准於庫倫界內支用。

二十四年定。凡派往蒙古地方出差巡察致祭之大臣官員領催神木甯夏等處查旗之部員黑龍江呈進貂皮庫倫呈進野豬等項及解送犯人來京之官兵均應領烏拉票請領時先由院行文兵部給予勘合兵牌火票本院按照牌票填寫馬匹數目給予。又定張家口臺站地居衝要如遇差務繁多駝馬竭蹶准管站司員呈明該都統向商民拏驛幫差差竣領回或有損傷倒斃按照例價官為給還。二十五年定蒙古驛站官兵遺失公文兵牌者兵丁鞭革官

員罰錢糧一年。又定內札薩克會盟。應用烏拉駝馬羊隻。不准浮冒折價。同治三年。

諭陝甘驛路梗塞。摺報往還。暫由蒙古臺站行走。並將古城迤北之北套橋等處。戈壁臺站。添撥兵役常川駐守。接遞文報。西南各城。亦可仿照辦理。即著烏里雅蘇台將軍。咨行伊犁將軍。塔爾巴哈台。葉爾羌。參贊大臣。及所屬各城。嗣後奏報。均暫由烏里雅蘇台科布多臺站。遞送至張家口。轉遞進京。以期迅速。

五年

諭目前甘涼一帶。道路梗塞。文報應改由草地行走。著

該蒙古王等。於阿拉善界內直抵舊土爾扈特界中
間添設蒙古軍臺。按站轉遞軍報。○光緒九年議准
各盟幫臺牲畜。藉災推諉者。罰俸六月。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九百八十三

理藩院

邊務 蒙古民人貿易

蒙古民人貿易。○乾隆二十五年奏准商民與蒙古等往來貿易。由烏里雅蘇台將軍或由該管地方官札薩克等處給予照票。將伊等所行路途填註明白。以便往來。○嘉慶二年

諭。上年商民公莪往烏梁海地方貿易。西北兩路內地民人與外藩交易。俱係彼處人等前來。該將軍大臣所轄地方。方准貿易。烏梁海地方。係在卡倫之外。商

民等私自前往貿易。俱由該將軍大臣等平日不能留心所致。不可不亟為禁止。將此通諭西北兩路各城駐紮辦事將軍大臣等。嗣後內地商民各宜留心體察。如有應與外藩貿易物件。俟該處人等到後。再令互相交易。毋得任意越界妄行。永著為令。再有似此者。必將該將軍大臣從重治罪。○九年奏准。嗣後唐努烏梁海三佐領烏里雅蘇台北邊九臺站商民貿易之處。永行禁止。其烏梁海人等有換取什物者。於進皮張之便。前往烏里雅蘇台貿易。○又奏准。唐努烏梁海地方貿易民人。嗣後

彼此交易。務用現銀置買貨物。不准借與烏梁海人等銀兩賒給物件。私往游牧地方討債。違者從重治罪。○十年

諭。蒙古負欠民人賬目。即飭分別還清。將欠債者重責示懲。蒙古人性質純厚。理應永守舊業。民人圖利。前往游牧開地耕種。放債與蒙古人。其習甚陋。致蒙古人大虧生計。是以朕節經諭禁。即如民人海嵩岱藉討債為名。糾眾毆人。強取物件。甚屬不知法紀。俟審明後。分別首從。即行按例正法。嗣後止准正商在彼。其無照姦民。即刻驅逐。酌定章程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商民賬目已完者令其速回未完者展限完結
嗣後若有無照私往者即行拏送將軍大臣處
照例治罪該札薩克官員容隱不報查出一併
叅處○十一年奏准三音諾彥部盟長拏獲偷
往奇旺達什旗下民人係前由色楞額地方逐
回庫倫者據稱因該處大臣等辦理債負時逃
回庫倫又偷往被獲現今正在清理四部落無
照姦民乃該民人以逐回庫倫之人復敢偷行
至奇旺達什旗下實屬有意違例即枷號烏里
雅蘇台商市兩月滿日鞭一百解回原籍永遠

不准出口。○二十二年定。蘇克都爾屬下人丁
往各處貿易探親。該札薩克的量路途遠近。勒
限給假領票前往。○又定。庫倫街市商民往各
旗貿易者。不准用三箇月小票。概於庫倫商民
事務章京處請領印票。由該章京量其道路遠
近。酌定限期。將前往何旗貿易何貨物。並年貌
註明票內給發。貿易處所。止准支搭帳房。不准
苫蓋房間。逾限不回。照例治罪。○道光二年議
准。杜爾伯特。明噶特。札哈沁等旗。如願商民貿
易。即取其各旗印結報院。照喀爾喀四部落之

例給票。○四年

諭。玉舒德爾格等。番族貿易。將貨物交官歇家售賣。更易滋弊。嗣後番族到口。由丹噶爾主簿報明。委員會同營弁帶領歇家查明人數。方許進口。仍令出具甘結。其出口時。委員查點放行。姦民夾帶。除嚴辦本犯外。歇家等一體治罪。○又

諭。糧於茶布。為蒙古養命之源。著准其發給商民部票。與蒙古公平交易。並於請票時。將該商民籍貫人數。及攜帶貨物註明。以備稽查。惟科布多所屬蒙古部落七處。除土爾扈特和碩特。向不與商民交易。其杜

爾伯特明噶特額魯特札哈沁俱詢明願與商民交
易至烏梁海一處地界與哈薩克接壤往往因緣為
姦著將烏梁海地方概行禁止貿易止准烏梁海蒙
古來科布多城上交易如商民必須親往索欠止准
單身前往不准攜帶貨物再烏里雅蘇台古城歸化
城等處指稱喀爾喀貿易私赴烏梁海之商民著飭
卡倫及該游牧認真查拏並著各該管大臣一體飭
禁○八年

諭向來安集延進卡貿易轉販內地大黃茶葉硝磺接
濟外夷實屬可惡嗣後應照伊犁貿易亭派官經理

止准來卡交易而退。不准在各城安置家產。永絕後患。又

諭安集延貿易茶葉出卡。多係細茶雜茶。皆北商販運

伊犁等處。為安集延偷販出卡之用。著即嚴行禁止。不准販入伊犁及塔爾巴哈台境內。以絕安集延私販之弊。其大茶斤茶。安集延外夷向不興販。嗣後准其販運。其副茶一項。向由伊犁置辦官貨時搭買三萬餘斤。聽官兵領買。著自明年為始。再加置副茶數萬斤。隨時酌定數目。即配官引運至伊犁存貯備用。毋使姦商居奇。以致兵民食貴。至大黃一項。兵民歲

需無幾著一律稽查。所有行茶之法應安設官商經理著烏魯木齊都統陝甘總督酌定伊犁塔爾巴哈台兩處行商無論蘭商北商均屬便於稽查其未定官商以前商民所販之茶葉大黃著於經過烏魯木齊時由該都統發給印票註明名色斤數以便查察並於緊要隘口派委官兵驗明與票相符方准放行。稍有夾帶雜茶細茶即照私販究辦。並著庫爾喀喇烏蘇領隊大臣派員在所屬之奎屯地方設卡嚴查。逐起備文報明伊犁塔爾巴哈台兩城及販至伊犁由該大臣等派委官兵在塔爾奇第一臺站復行稽

查。已到之後。責成撫民同知。設立循環簿。按月彙數。詳報。並著知照塔爾巴哈台參贊大臣等一體辦理。至伊犁境內各卡倫。每於哈薩克貿易事畢。派協領等員稽查。疊加並無私販茶葉大黃出卡甘結。如有偷漏私販。將出結加結之員嚴叅懲辦。伊犁塔爾巴哈台兩處均無殷實富戶領運官茶。著烏魯木齊都統於議定官商後。商民販運副茶。即以配引為憑。其大茶斤茶。以古城官商截記為憑。伊犁塔爾巴哈台兩處行銷。以該都統印票為憑。凡無配引截記印票者。悉照私茶懲辦。○又奏准喀什噶爾葉爾羌地臨

極邊卡外各部落商販往來均由霍罕經過嗣後於喀浪圭卡倫外明約洛地方建設貿易亭修葺堡卡派員彈壓稽查一切均照伊犁官鋪章程辦理凡貿易各物當以貨易貨商民回子中有以銀置貨者一經查出將貨入官仍從重治罪。十一年

諭回疆茶葉大黃等物准其弛禁。十二年

諭現在霍罕免罪通商並邀恩免稅其貿易諸事同一律嗣後葉爾羌喀什噶爾卡外各部落暨布魯特等進卡貿易著加恩一體免稅。十九年定。河州循

化貴德閣門以外。每月酌定日期。准民人貿易
兩次。其餘日期不准私相貿易。○又定。蒙古人
等貿易。稟明札薩克王公等擬一章京為首領。
令十人以上合夥而行。若無首領之人。或滋生
事端。各坐應得之罪。其管旗王公。台吉。章京。參
佐。領。俱照疏於約束例治罪。○又定。土謝圖汗
部落。伊琿地方。種地之民人。與蒙古貿易者。其
帳目由該盟長。札薩克。商卓特巴。會同庫倫商
民事務章京。按年詳查。俱今年清年款。○同治
元年。議准。嚴禁越卡私販章程。一。蒙番進口辦

買糧茶。應令官歇家登記循環號簿。報官察覈。查有不符。將官歇家及出賣鋪戶。照私販例從重治罪。一。新安番族。由青海衙門請票易買糧茶。應飭丹噶爾廳鎮海協鎮。令各族千百戶。於尾鈐戳。繕寫人名貨物。呈送地方官覈驗放行。一。番子進口。應令西甯大通各處官歇店戶。另立循環簿二本。詳細登記於文武衙門。一律呈遞。並按月報明青海衙門存查。一。糧茶應酌中配搭。每糧一石。配茶六封。蒙番一律辦理。其單買茶葉者。大票准填十封。小票准填五封。至新

安番族止准在丹噶爾辦買以杜竄越。一私販黃茶應飭循化貴德地方官暨隆福寺番僧一體嚴拏起出貨物分賞出力兵弁。蒙番出口由守卡兵弁按驗放行如有需索賄縱等弊從嚴究辦。一內地民人出口謀生應責成公正鋪商承保由地方官轉詳青海衙門給票放行。至入口點認令該廳營縣出具的係原人印結將票繳銷每票止准一次不准復用。○又奏准商人在恰克圖交易向於理藩院領取茶票嗣後仍按舊章每茶三百箱作票一張收規費銀五

十兩。所領商票。仍限一年繳銷。

會盟

內札薩克會盟

外札薩克會盟

內札薩克會盟。原定科爾沁六旗。札賚特旗。杜爾伯特旗。郭爾羅斯二旗。共十旗。於哲里木地方為一會。喀喇沁三旗。土默特二旗。共五旗。於卓索圖地方為一會。教漢旗。翁牛特二旗。奈曼旗。巴林二旗。札魯特二旗。阿魯科爾沁旗。克什克騰旗。喀爾喀左翼旗。共十一旗。於昭烏達地方為一會。烏珠穆沁二旗。浩齊特二旗。蘇尼特二旗。阿巴噶二旗。阿巴哈納爾二旗。共十旗。

於錫林郭勒地方為一會。四子部落旗烏喇特
三旗茂明安旗喀爾喀右翼旗共六旗於烏蘭
察布地方為一會。鄂爾多斯七旗於伊克昭地
方為一會。又定每會設盟長一人各於所屬
三年一次會盟清理刑名編審丁籍。又定會
集不到者王等罰馬二十匹。札薩克貝勒貝子
公等十五匹。台吉等十匹。以充公用。逾期者王
以下各按日罰馬。又定會盟禮節。

制書用寶。所遣之大臣齎往。至蒙古邊界守邊人偵
探大臣職名。即赴各該王貝勒等處稟告。該王

貝勒等於五里外迎接。衆皆下馬序立於道右。跪候。

制書過。隨後乘馬行。

欽差大臣在左。迎接之王貝勒等在右。迎至駐紮處。於正中設香案。奉差大臣恭奉。

制書安設案上。退立於左。該王貝勒等行一跪三叩禮。畢。跪奉差大臣自案奉。

制書交筆帖式宣讀。讀畢。奉差大臣奉。

制書仍安案上。王貝勒等復行一跪三叩禮。奉差大臣自案奉。

制書授王貝勒等。王貝勒等跪受。授伊屬官。行三叩禮。興付掌收。

制書之人。王貝勒等與奉差大臣彼此各行兩跪兩叩禮。畢。奉差大臣居左。王貝勒等居右。列坐。

又定會盟出征圍獵等事。不候衆先回者。王罰馬十匹。札薩克貝勒貝子公等七匹。台吉等五匹。隨從人罰取所騎之馬。○順治元年題准會盟

敕書由內閣撰給。○康熙八年題准會盟未至。及因事傳召不到者。管旗章京罰馬五匹。副章京四

匹參領三匹。佐領二匹。驍騎校一匹。領催罰騾牛一頭。什長罰糝牛一頭。至而逾期者。管旗章京罰馬四匹。副章京三匹。參領二匹。佐領一匹。驍騎校罰騾牛一頭。領催罰糝牛一頭。什長鞭二十七。如八旗游牧總管及索倫總管不會集。不如期至者。照蒙古部落副章京例。游牧副管索倫副管。照蒙古部落參領例。佐領驍騎校。領催什長。悉照蒙古部落佐領驍騎校。領催什長例。分別罰懲。十三年定。每年春季札薩克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各將旗下台吉兵丁會集。

一處令其修理器械聽盟長驗看操演。又題
准內外各札薩克旗分。每年十月一班十二月
一班。每旗各差一人。於盟長處聽候。十七年
題准遣往會盟大臣。以領侍衛內大臣內大臣
散秩大臣。上三旗一等侍衛。八旗都統副都統
前鋒護軍統領各部滿洲尚書侍郎左都御史
副都御史內閣學士通政使大理寺卿暨本院
堂官職名開列請

旨簡用四人。其隨往官員除本院司官筆帖式外。仍
選刑部司官一人筆帖式一人隨往。又題准

奉文會盟。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無論管旗。不管旗。但不至者。皆罰俸六月。無俸之台吉。及至而逾期之王公等。仍照舊例罰馬。○又題准。凡會盟及圍場軍營等處。歸時不候衆先回者。不論管旗。不管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皆罰俸三月。無俸之台吉。及隨從之人。仍照舊罰馬。○雍正六年。定內札薩克。及喀爾喀之札薩克等。每會俱選一人為副盟長。協同盟長辦事。○乾隆十六年。

諭。停止特派大臣會盟。仍令各札薩克等於各該盟內。

會集辦理將所辦事件報院查覈。○嘉慶二十二年定。

簡放盟長將副盟長及該盟內管旗之汗王貝勒貝子公等俱按其品秩並接印任事之年分開列。不管旗之王公等亦按其品秩並及歲食俸之年分開列請。

旨簡放一員並將列名之王公除未出痘者例不畧取來京外其餘王公等可否全行畧取來京引見恭候。

簡放之處於摺內聲明請。

旨。其

簡放副盟長。與此例同。○道光二年奏准哲里木盟
開墾新田。居民較多。應會地方官辦理。事繁添
派幫辦盟務一員。協理該盟事務。○又定哲里
木盟設幫辦盟務二員。卓索圖昭烏達伊克昭
三盟各設幫辦盟務一員。協同盟長副盟長辦
理闖盟事務。○十九年定會盟未到。及因事傳
召不到者。管旗章京副章京參領佐領驍騎校
領催十家長各罰一九牲畜。到而逾期者。每逾
一日罰馬一匹。罪止罰馬一九。其八旗游牧總

管及索倫總管等不到。及到而逾期者罪同。

外札薩克會盟。原定圖什業圖汗部二十旗。盟於汗阿林地方為一會。車臣汗部二十三旗。盟於克魯倫巴爾和屯為一會。札薩克圖汗部十九旗。盟於札克畢拉色欽畢都爾諾爾為一會。三音諾彥部二十四旗。盟於齊齊爾里克為一會。○康熙二十九年覆准喀爾喀圖什業圖汗車臣汗等內屬。應照四十九旗例。永定會盟之典。其台吉等有遠駐外邊者。由院遣官豫行調取。至會盟之期會集。○三十年。

聖祖仁皇帝以喀爾喀新附數十萬衆必訓以法度俾知禮儀。

特命行會閱禮於上都多倫諾爾之地。前期命理藩院調集新附之喀爾喀兩翼部落並傳知科爾沁等四十九旗之王台吉皆豫屯於會閱之地百里以外。

聖駕發京師。上三旗官兵隨行。由張家口出。下五旗官兵由獨石口出。軍臨多倫諾爾布營設哨。三旗護軍共為一營。居中屯紮。八旗前鋒為三營。五旗護軍為十營。火器營兵為四營。共十八營。環

御營屯紮八旗前鋒為四汛八旗護軍為二十四汛各設廬帳繞營而屯傳

諭蒙古喀爾喀等前屯於百里外者移附

御營五十里屯紮不得入哨內

命議定喀爾喀賞格為九等坐次為七行進見燕會禮

儀悉照四十九旗例屆期設

帳殿於網城南門前中設

御榻旁設武備院行帳幕次各二前張黃幕設反坫列

尊晏

騎駕鹵簿於

帳殿前。

聖駕出入作樂。設燕筵於各班次。衆畢集。

聖祖仁皇帝出御營乘馬臨。

帳殿。

升座。理藩院大臣鴻臚寺官員引導。喀爾喀汗濟農諾彥大台吉衆等聽排班奏樂。鳴贊官傳贊。行三跪九叩禮。畢樂止。理藩院大臣官員引內外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列於左。喀爾喀汗等列於右。各於本位一叩坐進。

御筵奏樂進茶。衆喀爾喀皆叩首進茶。畢乃進酒。進酒。

大臣出班跪。衆皆跪。奏樂各於其位行一叩禮。
進酒畢。坐。執事者酌金卮立。

賜進酒大臣。大臣跪受一叩。飲畢。復一叩。興入班坐。乃
進饌。次第演舞奏樂。衆技畢。陳有。

旨召喀爾喀汗濟農諾彥大台吉等近

御榻前。

親賜以酒。其餘台吉等。令各侍衛於坐處

賜酒畢。徹筵。王台吉及衆喀爾喀行一跪三叩禮謝。

恩。仍按翼序立。禮部大臣奏禮成。

聖祖仁皇帝駕還行宮。次日。八旗滿洲及漢軍火器營

綠旗營官兵排列火礮。

聖祖仁皇帝躬擐甲胄大閱畢宣

訓諭敕書於衆喀爾喀先是圖什業圖汗殺其札薩克
圖汗德克德赫墨爾根阿海。從此起釁構兵。失
其游牧。先後來歸。

聖祖仁皇帝洞鑒兩翼喀爾喀交惡之原委。情事之曲
直。先傳

諭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及圖什業圖汗等。令其具疏
請罪。於是集衆會盟。特頒

恩旨。免圖什業圖汗之罪。繼札薩克圖汗之後。使兩翼

喀爾喀相好如初。並去其濟農諾彥名號。依次授以汗王貝勒貝子公封爵。其台吉亦分四等。視四十九旗。又按品級從優。

恩賚冠服銀幣等物。其四十九旗亦按品級賜冠服銀幣有差。

頒賞訖。均於網城南門前聽鳴贊官傳贊謝。

恩行三跪九叩禮。會閱禮成。

聖祖仁皇帝回鑾。○雍正三年議准。向例內札薩克與外三路之喀爾喀等。三年一次奏遣大臣前往會盟。辦理一切刑名。將丁數開造細冊送院。由

院具題。今辦理青海蒙古事務大臣。現在西甯居住。每屆三年。不必由京。

特簡大臣。止令各旗覈明丁數。呈駐紮西甯大臣轉送到院。照例具題。再一切刑名事件。由各旗訊明。呈報駐紮西甯大臣。如尋常事。酌量遣官會同札薩克辦理。若係大事。令駐紮西甯大臣約定地方。與札薩克等會盟議結。○六年定喀爾喀四會。每盟設正副盟長各一人。○乾隆十六年議准。青海札薩克蒙古等。停止每年會盟。著間年一次舉行。○又奏准。喀爾喀四部落停止。

特派大臣會盟。仍令各札薩克等於各部落內會集。將所辦事件報院查覈。○二十年議准。以杜爾伯特為賽音濟雅噶圖左右翼二盟。各設盟長。給予印信。會盟一如喀爾喀之例舉行。○三十七年定。舊土爾扈特為烏訥恩素珠克圖南路北路東路西路四盟。和碩特為巴圖塞特奇勒圖中路一盟。新土爾扈特為青塞特奇勒圖一盟。各設正副盟長各一人。○嘉慶七年諭。向例蒙古會盟齊集。原係特派大員一同辦理。嗣皇考因派員恐有擾累。

特旨停止。今蘊端多爾濟以近年事多叢脞。仍請遇有喀爾喀四部落會盟比丁之年。一切應辦事宜。會同烏里雅蘇台將軍等辦理。尚屬可行。著照所請。三音諾彥札薩克圖汗二部落事務。即就近在烏里雅蘇台會集。與定邊左副將軍一同辦理。圖什業圖汗車臣汗二部落事務。即就近在庫倫會集。與辦事大臣一同辦理。○又奏准。喀爾喀四部落會盟等事件。不准烏里雅蘇台將軍庫倫辦事大臣等分部落會盟。仍交各盟長照舊辦理。如各盟長有違例不公事件。一經告發。或別經參奏。由院再行奏

請

特派大臣前往辦理。○二十二年分駐科布多新土爾扈特。設正副盟長二員。○道光三年分青海蒙古河北二十四旗為左右翼。每翼添設正副盟長各一員。○光緒二年議准蒙古汗王貝勒貝子公等由盟長副將軍等職任。復經

簡放參贊大臣及辦事大臣者。即行開缺於本部落內將應放盟長副將軍之汗王等另行奏請

簡放。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九百八十四

理藩院

朝覲

內札薩克年班
喇嘛年班

外札薩克年班

喇

內札薩克年班○順治五年定蒙古王貝勒貝子公台吉都統等准於年節來朝○六年題准蒙古朝覲之期每年定於十二月十五日以後二十五日以前到齊○八年題准各蒙古分為兩班循環來朝○十五年題准承襲王貝勒貝子公爵未及十八歲者免其年節來朝至十八歲始令入班朝覲○康熙元年題准每年元旦

令歸化城土默特二都統輪班來朝留一人辦事副都統亦如之。○五十九年題准年例朝覲蒙古二十四部落定例分為兩班將班次曉諭應來之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令其按期朝集如有事故令協理旗務之台吉一人前來若協理旗務之台吉亦有公事及患病等情即遣本旗內大台吉代覲仍將情由用印文送院察覈如並無事故託辭不朝者將該管札薩克等一併題叅治罪。○雍正四年

諭向來四十九旗王台吉等分為兩班來京其家中即

有要務。或身抱病疴。亦必前來。交春始回本地。明歲
冬季。又復直班。為期既近。冬月往返。勞苦深可軫念。
嗣後有願來京請安者。當於青草時。仍令前來。其循
年例來京者。分為三班。二年一朝。俾得休息。欽此。遵
旨議定。蒙古朝覲內札薩克。分為三班。一年一班。輪流
一人前來。公主之子孫姻戚台吉等。一家一人。
亦分為三班。輪流來京。一班哲里木盟內科爾沁親王一人。郡王一人。貝勒一人。鎮國公一人。
輔國公一人。郭爾羅斯一等台吉一人。昭烏達
盟內。教漢郡王一人。巴林郡王一人。翁牛特貝

勒一人。巴林貝子一人。教漢輔國公一人。卓索
圖盟內土默特貝子一人。喀喇沁貝子一人。輔
國公二人。札薩克一等塔布囊一人。錫林郭勒
盟內蘇尼特郡王一人。阿巴噶郡王一人。浩齊
特郡王一人。阿巴哈納爾貝勒一人。烏珠穆沁
貝勒一人。蘇尼特貝勒一人。阿巴噶貝子一人。
烏珠穆沁鎮國公一人。輔國公一人。烏蘭察布
盟內烏喇特輔國公一人。伊克昭盟內鄂爾多
斯貝勒一人。輔國公一人。歸化城土默特輔國
公一人。二班哲里木盟內科爾沁親王一人。郡

王一人。札賚特貝勒一人。郭爾羅斯鎮國公一人。科爾沁輔國公三人。郭爾羅斯輔國公一人。昭烏達盟內。翁牛特郡王一人。札魯特貝勒一人。喀爾喀左翼貝勒一人。教漢貝子一人。巴林貝子一人。翁牛特鎮國公一人。札魯特鎮國公一人。巴林輔國公一人。卓索圖盟內。喀喇沁郡王一人。鎮國公一人。錫林郭勒盟內。浩齊特郡王一人。蘇尼特郡王一人。阿巴哈納爾貝子一人。烏蘭察布盟內。四子部落郡王一人。茂明安貝勒一人。喀爾喀右翼貝子一人。烏喇特鎮國

公一人。茂明安札薩克一等台吉一人。伊克昭盟內鄂爾多斯郡王一人。貝子二人。札薩克一等台吉一人。三班哲里木盟內科爾沁親王二人。郡王二人。貝勒一人。貝子一人。杜爾伯特貝子一人。科爾沁鎮國公一人。輔國公二人。昭烏達盟內奈曼郡王一人。敖漢郡王一人。阿魯科爾沁貝勒一人。札嚕特貝勒一人。翁牛特貝子一人。敖漢輔國公一人。克什克騰札薩克一等台吉一人。卓索圖盟內土默特貝勒一人。喀爾喀貝勒一人。喀喇沁貝子一人。錫林郭勒盟內。

烏珠穆沁親王一人。阿巴噶郡王一人。蘇尼特
輔國公一人。阿巴噶輔國公一人。烏蘭察布盟
內喀爾喀右翼貝勒一人。貝子一人。烏喇特鎮
國公一人。喀爾喀右翼鎮國公一人。伊克昭盟
內鄂爾多斯貝勒一人。貝子一人。各令接班來
朝。年班遇有龔替仍隨時勻分。○乾隆五年奏准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之內札薩克王貝勒以下台吉以上
分為兩班。令其每年

萬壽年節輪班來朝。○十年奏准蒙古王公札薩克

等。皆辦理一旗事務之人。盟長又係總理一盟事務。遠離游牧。來京久住。不免諸事貽誤。現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之人。其中盟長札薩克等甚多。分為二班。每年來京久住。游牧事務。恐有貽誤。嗣後除閒散王公額駙台吉等照常兩班來朝外。其盟長札薩克不必入於兩班。或遇年班。或有事來京。仍令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又奏准。科爾沁。教漢。巴林。三處公

主之子孫姻親台吉等定為四班。科爾沁、巴林、
每年各派台吉十員。教漢、派台吉二十員。輪班
來朝。十四年奏准。閒散行走之額駙等。分為
三班。一年一班。輪流來朝。二十五年奏准。教
漢、科爾沁、巴林三處公主之子孫姻親台吉等。
按原派額數。增教漢旗台吉十員。科爾沁五員。
巴林五員。一年一班。輪流來朝。嘉慶六年奏
准。科爾沁之圖什業圖親王、巴林郡王、二旗公
主之子孫台吉等。生齒日繁。人數衆多。改定為
六班。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八年奏定。教漢旗

公主子孫台吉共六百十餘人。定為十班。每班六十人。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十年奏定。科爾沁達爾漢王旗下公主子孫台吉姻親台吉共四百餘人。定為五班。每班八十人。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十一年奏定。

御前

乾清門行走之內外札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塔布囊。如非本班。因他事來京。呈請當差。於年節後再回游牧處所者。由院代為具奏。請旨。其外邊行走王公台吉等事畢。即令起程。各回游牧。

牧處所。○又奏准凡

乾清門行走之喀爾喀等處王公台吉等。如遇班期因患病不能來京者。將緣由呈報該盟長札薩克查驗屬實。出具印文報院。如不先行呈報。由院行查到日。始稱患病呈報者。退出

乾清門行走。該盟長札薩克等失於覺察。各罰札薩克俸六箇月。○二十二年定。

御前行走內札薩克王公等。不必輪班。每年年終。均行來京。○又定。科爾沁圖什業圖王旗下公主子孫台吉共五百二十二人。定為十一班。原定

六班每班四十七人。後定五班每班四十八人。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又定喀喇沁王旗下公主子孫塔布囊。每年一人來京。○道光十九年定科爾沁達爾漢王旗下公主子孫台吉姻親台吉共二千人。定為二十班。每班一百人。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又定巴林王旗下公主子孫台吉一百七十餘人。定為六班。每班二十九人。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又定王公台吉等年班朝覲定為三班。其不直班之札薩克。令該旗協理旗務台吉一人來京。○咸豐三年

諭內外札薩克蒙古王公等。自軍興以來。或捐輸經費。或呈進馬匹。均屬急公報效。本年年班。若仍令其照常入貢。費用浩繁。恐增苦累。所有本年年內外札薩克蒙古王公台吉額駙年班。均著暫行停止一年。○四年

諭本年年輪應年班之御前乾清門行走內札薩克蒙古王公等。著仍來京。其在外行走之內外札薩克王公台吉等。俱著停班一年。○八年

諭蒙古汗王等。或捐輸駝馬銀米。或路途遙遠。若按年來京。不免勞苦。以後年班。除御前行走之內札薩克

王貝勒等照常來京外。其餘內外札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額駙等。均著停止來京。以示軫念蒙古世僕之至意。○光緒四年議准。王公台吉。遇年班因有事不克赴京。即由該札薩克豫報盟長。由盟長備文報院。儻具報遲延致誤班期者。各罰俸三月。無俸之員。罰五牲畜。

外札薩克年班。○原定喀爾喀額魯特及駐紮額濟納之土爾扈特分四班。一班札薩克圖汗。及部內貝勒一人。輔國公一人。一等台吉三人。圖什業圖汗部內親王一人。輔國公三人。一等

台吉二人。車臣汗部內貝子輔國公各一人。一
等台吉二人。三音諾彥部內親王品級郡王世
子輔國公一等台吉各一人。土爾扈特貝勒一
人。烏蘭烏蘇額魯特貝子一人。西套額魯特鎮
國公一人。推河額魯特公品級一等台吉一人。
二班圖什業圖汗及部內輔國公品級一等台
吉一人。三音諾彥部內親王貝勒貝子品級輔
國公鎮國公輔國公各一人。一等台吉四人。車
臣汗部內郡王一人。鎮國公二人。輔國公一人。
一等台吉三人。札薩克圖汗部內鎮國公一人。

輔國公二人。公品級一等台吉一人。一等台吉三人。西套額魯特郡王鎮國公各一人。三班車臣汗及部內貝勒輔國公各一人。一等台吉四人。圖什業圖汗部內親王郡王貝子各一人。貝子品級輔國公一人。輔國公二人。公品級一等台吉一人。一等台吉三人。三音諾彥部內貝勒一人。貝子品級一等台吉一人。輔國公一等台吉各二人。札薩克圖汗部內鎮國公一等台吉各一人。烏蘭烏蘇額魯特貝子一人。四班三音諾彥札薩克親王及部內郡王貝勒鎮國公各

一人。輔國公三人。一等台吉二人。車臣汗部內。
親王貝勒貝子鎮國公公品級一等台吉各一
人。一等台吉三人。圖什業圖汗部內。郡王品級
貝子輔國公一等台吉各一人。札薩克圖汗部
內。鎮國公一人。輔國公四人。一等台吉一人。青
海分四班。一班額魯特郡王貝子各二人。鎮國
公一等台吉土爾扈特一等台吉各一人。二班
額魯特貝勒輔國公各一人。一等台吉三人。輝
特輔國公土爾扈特一等台吉各一人。三班額
魯特親王一人。輔國公二人。一等台吉三人。土

爾扈特一等台吉一人。四班額魯特郡王貝子各一人。一等台吉四人。土爾扈特一等台吉喀爾喀一等台吉各一人。康熙三十九年議准年例來朝之喀爾喀札薩克等。若令與內札薩克等一例分為兩班朝覲。則路途遙遠。殊非體恤之意。嗣後將喀爾喀札薩克分為四班。將班次曉諭。均令按年於十二月封印前到京。其未及歲之札薩克不必來朝。各令台吉一人代覲。○五十九年題准年例朝覲喀爾喀札薩克等旗內。如有事故不能來京。令協理旗務之台吉

一人前來。若協理旗務之台吉亦有公事。及患病等情。即令本旗內大台吉代覲。仍將情由用印文送院查覈。如並無事故。託辭不朝者。事發將該管札薩克等一併題叅治罪。○雍正三年議准。青海王貝勒等。照喀爾喀例。分為四班。輪流來朝。○四年定。蒙古朝覲。喀爾喀及青海額魯特等。均分為四班。一年一班。輪流來朝。不直班之札薩克。令該旗協理旗務台吉四人前來。○乾隆五年奏准。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之喀爾喀汗王以下。台吉以上。分為兩班。一年一班。來京朝覲。○十年議准。

乾清門行走之喀爾喀汗王等。內有兼札薩克旗務者。不必入於兩班。即按其本班來朝。到京時。仍令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四十一年議准。杜爾伯特等。分為五班。一年一班。輪流來京。○四十五年奉

旨。嗣後土爾扈特和碩特之台吉等。有已經來朝過者。俟十年後。再令按班來朝。○五十三年議准。伊犁所

屬之土爾扈特科布多所屬之杜爾伯特已出痘者分為四班一年一班來京朝覲。嘉慶二年奏准前因喀爾喀汗王等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者漸次出缺人數無幾暫將開散行走之員歸入年班來京朝覲現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之喀爾喀王貝勒等有十三人除圖什業圖汗札薩克圖汗二人每年一人赴熱河朝覲外所餘十一人仍照舊例分為兩班一年

一班輪流來朝。○十八年

諭外札薩克蒙古王公台吉等業經出痘者均於年班來京其未經出痘者止於熱河瞻覲伊等游牧較遠此內年老者來京當差步行差使較多恐伊等不能耐勞著加恩嗣後年逾六十五歲之外札薩克蒙古王公台吉等如遇年班毋庸來京均赴熱河以節其勞著理藩院將如何輪班之處定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奏喀爾喀圖什業圖汗車登多爾濟現年已逾六十五歲下屆年班應免來京即令前赴熱河瞻覲其餘外札薩克四部落土爾扈特和碩特杜

爾伯特青海蒙古汗王公台吉內年逾六十五
歲者通行查明遵

旨免其來京均令輪赴熱河隨同喀爾喀四部落兩翼
派定善獵之王公台吉等進哨當差永為定例
○二十二年定附隸察哈爾之額魯特綽羅斯
土爾扈特和碩特公台吉等年班定為四班由
該都統接班咨送來京其圍班與年班同○又
定察哈爾

乾清門行走侍衛等定為五班由該都統接班咨
送來京其圍班與年班同○又定伊犁所屬之

土爾扈特和碩特。科布多所屬之土爾扈特。杜爾伯特。和碩特。汗王等年班。各定為四班。間年一班。輪替前來。○又定。喀爾喀間散額駙人數無多。毋庸另設一班。入於喀爾喀王公等年班內。輪班來京。○道光十九年定。四部落王公台吉等年班。定為六班。由院按班具題。指名咨調來京朝覲。○又定。喀爾喀等旗之公主子孫。距京較遠。毋庸另立班次。○又定。青海王公台吉等年班。由院按班具題。指名咨調來京朝覲。喇嘛年班。○內札薩克四十九旗。歸化城。察哈

爾阿拉善喀爾喀及庫倫錫呼圖庫倫各處大喇嘛除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不列年班外其餘分編為六班以喀爾喀那魯班禪呼圖克圖一人阿拉善達克布呼圖克圖一人科爾沁諾顏呼圖克圖一人土默特邁達爾呼圖克圖一人浩齊特畢里克圖諾們罕一人阿巴哈納爾班第達喇嘛一人鄂爾多斯那旺端多布呼圖克圖一人歸化城額爾德尼達彥齊呼圖克圖一人彥察爾齊喇嘛一人烏喇特羅布藏達木巴喇布齊喇嘛一人喀爾喀墨爾根班第達呼

圖克圖一人為第一班以察哈爾額爾德尼諾
木齊羅本綽爾濟大喇嘛一人喀爾喀額爾德
尼伊拉古克散喇嘛一人土默特喇克巴鄂雜
爾大喇嘛一人阿巴哈納爾喇木札木巴錫喇
布札木蘇喇嘛一人烏喇特巴爾多爾濟喇嘛
一人歸化城垂斯哈布達彥齊呼圖克圖一人
吹齊托音呼圖克圖一人察哈爾葉固則爾呼
圖克圖一人阿拉善托布桑喇嘛一人烏珠穆
沁羅布藏多布丹喇嘛一人為第二班以察哈
爾岱青綽爾濟羅布藏丹達爾喇嘛一人喀爾

喀西瓦錫勒圖呼圖克圖一人。庫倫章楚布多
爾濟喇嘛一人。郭爾羅斯沙布隴雲端札木蘇
喇嘛一人。烏珠穆沁固沙哩綽爾濟那旺索特
巴喇嘛一人。阿巴哈納爾固錫羅布藏垂珠爾
喇嘛一人。烏喇特東廓爾班第達喇嘛一人。歸
化城甯甯呼圖克圖一人。那旺達木巴大喇嘛
一人。察哈爾固什敏珠爾綽爾濟喇嘛一人。為
第三班。以喀爾喀青蘇珠克圖諾們罕一人。羅
布藏札木禪諾們罕一人。土默特阿裕什墨爾
根綽爾濟喇嘛一人。蘇尼特羅布藏喇什大喇

嘛一人。烏珠穆沁阿旺羅布藏彭楚克喇嘛一
人。阿巴哈納爾瑪儂寺羅布藏尼瑪喇嘛一人。
烏喇特喇木札木巴格圖彭楚克喇嘛一人。歸
化城錫勒圖呼圖克圖一人。達彥齊呼圖克圖
一人。察哈爾喇木札木巴羅布藏丹木巴喇嘛
一人。為第四班。以喀爾喀額爾德尼班第達呼
圖克圖一人。札雅班第達呼圖克圖一人。土默
特蘇蘇克圖綽爾濟阿旺錫喇布喇嘛一人。烏
珠穆沁莫羅木喇木札木巴羅布桑里瓦喇嘛
一人。阿巴哈納爾拜札奢布東喇嘛一人。錫呼

圖庫倫薩木魯阿旺札木揚呼圖克圖一人烏
喇特固什羅布藏達木闕勒喇嘛一人歸化城
達爾漢綽爾濟呼圖克圖一人察漢第彥齊呼
圖克圖一人察哈爾達賚呼圖克圖一人為第
五班以土默特察漢第彥齊呼圖克圖一人蘇
尼特幹珠爾巴額爾德尼堪布喇嘛一人烏珠
穆沁莫羅木喇木札木巴袞楚克喇什喇嘛一
人阿巴哈納爾德尼墨爾根喇嘛一人烏喇特
墨爾根第彥齊喇嘛一人歸化城札彥班第達
呼圖克圖一人鄂木布札木散大喇嘛一人察

哈爾額木齊達爾漢綽爾濟喇嘛一人。固什札木張雍魯依喇嘛一人。為第六班。每年各以一班來京。岷州二十六寺。除荔川寺工布寺喇嘛不入班外。其餘分為四班。以圓覺寺大崇教寺剎藏寺宏教寺洪福寺講堂寺喇嘛為第一班。以法藏寺朝定寺三竹寺藏經寺裕童寺石崖寺喇嘛為第二班。以魯班寺永安寺廣德寺昭慈寺洪濟寺廣善寺羊園寺喇嘛為第三班。以崇隆寺永甯寺寫兒朵寺讚林寺寶淨寺喇嘛為第四班。間三年以一班來京。莊浪紅山堡報

恩寺喇嘛間五年來京一次。○嘉慶二十二年定。內外札薩克等處呼圖克圖呼畢勒罕綽爾濟喇嘛達喇嘛等。年已及歲已出痘者。准其來京朝覲經卷熟習者。准其編入洞禮經。其洞禮經班定為六班。按年輪流於十一月中旬來京。如輪直本班有患病等故者。報明該盟長查實報院。准其次年補班。○又定。年班來京之呼圖克圖喇嘛等。事畢各歸游牧。該札薩克等將何日回抵游牧處所。具文報院。○咸豐三年

諭。本。年。內。外。札。薩。克。年。班。均。著。暫。行。停。止。一。年。其。回。子。

伯克後藏堪布。如已啟程。即著折回。毋庸來京。○四

年

諭。本年輪應年班之呼圖克圖喇嘛等。俱著停班一年。